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unt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順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2)

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出售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5年7月14日(交易時段後)，賣方(本公司之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買方(一位獨立第三方)訂立臨時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購買待售股份及待售貸款，代價為28,000,000港元。於完成後，目標公司將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有關出售事項所計算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

出售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5年7月14日(交易時段後)，賣方(本公司之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買方(一位獨立第三方)訂立臨時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購買待售股份及待售貸款，代價為28,000,000港元。於完成後，目標公司將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臨時協議

該臨時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日期

2025年7月14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1) 賣方；及

(2) 買方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買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

主要事項

根據臨時協議，賣方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購買待售股份(相當於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及目標公司應付賣方的待售貸款，代價為28,000,000港元。

代價

代價為28,000,000港元須由買方按以下方式支付予賣方：

- (a) 買方須於簽署正式協議時向賣方律師(作為託管人)支付金額為1,400,000港元的按金，相關按金於完成時構成代價的一部分；及
- (b) 買方須於完成時向賣方支付餘下的代價金額26,600,000港元。

代價(或其任何部分)須由買方以銀行本票或律師支票支付予賣方。

該代價由賣方與買方依據正常商業條款經公平協商釐定，並考慮以下因素：(i)瑞豐環球評估諮詢有限公司(一家獨立於本集團的專業合資格估值師)基於直接比較法假設在其現有狀態下出售並參考可比較的銷售交易於2025年3月31日對該物業作出的初步估值約28,000,000港元；(ii)目標公司的財務業績；(iii)鄰近該物業的可比較物業的當前市況；及(iv)香港現行市況。

待售股份及待售貸款轉讓有關的所有應付印花稅應由買方承擔。

先決條件

完成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a) 買方已完成目標公司在法律及其他方面的盡職調查並信納其結果；
- (b) 目標公司可於完成時根據香港法例第219章《物業轉易及財產條例》第13條及第13A條就該物業獲證明及給予妥善的業權；

- (c) 已獲得聯交所、其他適用的政府機構及監管當局、該物業的按揭銀行以及任何其他第三方就臨時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該物業按揭的解除的所有必要授權、同意和批准以及備案和登記；
- (d) 在必要時，董事會及股東(根據上市規則被禁止表決者(如適用)除外)在本公司的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上通過決議案，批准臨時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
- (e) 若任何先決條件未於完成日期或之前達成(或由買方豁免)，各方可終止臨時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而賣方將於收到買方的終止通知後7日內，將已收取的按金不計利息退還予買方。退還按金後，雙方均不得再向對方提出任何進一步的索償，亦不承擔任何責任。

正式協議

賣方與買方須真誠磋商訂立一份正式協議，其中應納入臨時協議的條款。雙方應於買方確認其信納盡職調查的前提下，於2025年10月12日或之前或經雙方協商後14日內協定及簽署正式協議。正式協議應包含類似性質的買賣協議中通常及合理載有的有關該物業、目標公司的財務狀況、目標公司的實益擁有權，以及完成義務(包括交付)的保證條款。

倘雙方未能訂立正式協議，臨時協議仍具十足效力及作用，且雙方應根據其條款繼續完成。

完成

在達成或豁免(如適用)先決條件的前提下，完成應於完成日期落實。

於完成後，目標公司將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因此，目標公司的財務業績將不再併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內。

目標公司資料

目標公司為一間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其主要資產為該物業，其為位於香港麥當勞道11號「麥當勞道11號」7樓帶陽台的住宅物業。

下文載列目標公司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兩個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港元 (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淨額	902	1,083
除稅後虧損淨額	902	1,083

目標公司於2025年6月30日之未經審核負債淨額約10,600,000港元。於2025年3月31日，該物業的估值為28,000,000港元，且於2025年6月30日，該物業連同本集團其他物業已抵押作為本公司銀行分期貸款的其中一項擔保抵押。

出售事項之財務影響及所得款項用途

於完成後，本集團將不再於目標公司中擁有任何權益。因此，目標公司將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亦不再併入本公司之綜合賬目。

預計完成後，本公司將就出售事項錄得虧損約100,000港元，乃根據(i)出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扣除相關費用後的代價)約27,900,000港元；(ii)目標公司於2025年6月30日的未經審核負債淨額約10,600,000港元；及(iii)於2025年6月30日目標公司結欠賣方的待售貸款及完成時賣方將豁免的公司間貸款總餘額約38,600,000港元計算得出。

上述財務影響乃僅供說明之用，而最終將於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之實際收益／虧損取決於(其中包括)目標公司於完成日期之綜合資產淨值，以及本公司核數師待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定稿後進行之審閱。

預期出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27,900,000港元將用於償還該物業的按揭及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出售事項之理由及益處

經考慮香港物業市場近期的狀況，董事會認為出售事項為本集團變現於該物業的投資提供了良機，而出售事項所得款項將進一步優化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由於該出售事項乃經公平磋商後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董事認為，出售事項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訂約方資料

本集團與賣方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銷售、推銷及分銷保健及美容補品及產品以及物業投資。

賣方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物業持有業務。

買方

買方為Power Innovation International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買方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買方的最終實益擁有人是王家祺先生。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買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有關出售事項所計算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根據上市規則定義)超過5%但低於25%，故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

本公司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完成須待先決條件達成或豁免(如適用)後，方可作實。因此，出售事項未必會完成。本公司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之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正常開門營業的日子(星期日及星期六，或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期間任何時間，香港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的日子除外)；
「本公司」	指 順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32)；
「完成」	指 根據臨時協議完成出售事項；
「完成日期」	指 2025年10月31日或賣方與買方可能共同以書面協定的其他日期；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代價」	指 待售股份的應付代價，可予調整；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出售事項」	指 賣方根據臨時協議出售目標公司；

「正式協議」	指 將由賣方與買方磋商並預期於2025年10月12日或之前或雙方協商後14日內訂立之正式買賣協議，其中將納入臨時協議條款及同類交易所採納之其他慣用條款；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概無關連之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該物業」	指 位於香港麥當勞道11號「麥當勞道11號」7樓帶陽台的住宅物業；
「臨時協議」	指 賣方與買方於2025年7月14日就出售事項訂立之臨時買賣協議；
「買方」	指 Power Innovation International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待售貸款」	指 於完成日期，目標公司結欠賣方的貸款，將在完成時轉讓予買方；
「待售股份」	指 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25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鉅成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賣方」	指 億顯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順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少輝

香港，2025年7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少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蘇芷君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鈞濤先生、董建美女士及林植信先生。